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中共陕西省委党校 的 小寨校区办公区高效照明项目(二次)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小寨校区办公区高效照明项目600*600mm高光效面板灯（明装）、600*600mm高光效面板灯（暗装）、（300*1200mm）高光效教室护眼灯、（防蚊）吸顶灯、红外感应吸顶灯、高光效筒灯、高光效平板灯、方通灯、1.2m支架灯、平板射灯、装饰吸顶灯、户外景观灯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中山市欧帝尔电器照明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2 人，营业收入为 4,681.89 万元(大写：肆仟陆佰捌拾壹万捌仟玖佰元)，资产总额为 5,647.32 万元(大写：伍仟陆佰肆拾柒万叁仟贰佰元)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2. 小寨校区办公区高效照明项目中原灯具拆除及新灯具安装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西安瑞新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9.8 万元(大写：壹佰贰拾玖万捌仟元)，资产总额为 122.7 万元(大写：壹佰贰拾贰万柒仟元)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签章)：西安瑞新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9月4日

注：

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
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